



Distr.: General
20 July 2017
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

联合国
环境规划署

保护海洋环境免受陆上活动污染全球
行动纲领执行情况政府间审查会议
第四届会议

2017年10月25日至27日，印度尼西亚巴厘

临时议程

1. 会议开幕。
2. 组织事项：
 - (a) 选举主席团成员；
 - (b) 通过议程；
 - (c) 工作安排。
3. 与会代表的全权证书。
4. 审查 2012-2017 年期间《保护海洋环境免受陆上活动污染全球行动纲领》在国家、区域和国际层面的执行情况。
5. 政府间审查第三届会议东道国代表发言。
6. 介绍更广泛的支持框架：
 - (a) 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；
 - (b) 《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》下的《巴黎协定》；
 - (c) 联合国海洋会议的成果；
 - (d) 联合国水机制对水和环境卫生的战略展望中有关陆上污染的内容；
 - (e) 各国和捐助界为防治陆上污染的行动做出的战略投资，以及对此类投资的未来预期。
7. 区域组和区域海洋方案的发言。
8. 第三次全球陆地与海洋联系问题大会的成果。
9. 与 2018-2022 年期间进一步执行《全球行动纲领》有关的治理和政策问题。
10. 全球行动纲领协调处 2018-2022 年期间工作方案。

11. 通过《巴厘宣言》。
 12. 通过会议报告。
 13. 会议闭幕。
-